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的報告全文，  
乃編製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8樓

敬啟者：

### 緒言

以下為吾等就有關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其中包括 貴集團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合併收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 貴集團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連同相關解釋附註（「財務資料」），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2012年6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貴公司於2012年2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招股章程附錄五「公司重組」一段詳述於2012年6月21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 貴公司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詳情載列於下文A節。除上述重組外，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經營任何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 貴公司及順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經營任何業務或屬於投資控股公司，以及毋須遵守其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及規例下的法定審核要求，故此概無編製該等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均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於有關期間須進行審核的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詳情及其各自的核數師名稱載於C節附註24。該等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企業的相關會計規則及規例而編製。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下文A節所載的編製基準及下文C節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審核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相關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董事基於相關財務報表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且並無就此作出任何調整。

#### 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真實而公允的財務資料，以及就 貴公司董事釐定就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無論因欺詐或錯誤）的財務資料而言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程序就財務資料發表意見。

#### 意見基準

作為對財務資料發表意見的基準，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檢查相關財務報表，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招股章程與申報會計師」（第3.340條）進行吾等認為屬必要的適當程序。

吾等並無審核 貴公司、其附屬公司或 貴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的任何財務報表。

####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根據下文A節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的財務資料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以及 貴集團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

## A 編製基準

參與重組及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於重組前後均由郭玉民先生（「控股股東」）控制。控制權並非過渡性質，因此控股股東的風險及利益仍然持續。故此，重組被視為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財務資料乃使用合併會計基準編製。猶如 貴集團一直存在。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淨資產乃使用控股股東認為的現時賬面值合併計算。

B節所載 貴集團的合併收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於有關期間（或倘該等公司於2009年1月1日之後的日期註冊成立／成立，則為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經營業績，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有關期間一直存在。B節所載 貴集團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乃編製以呈列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於各日期的事務狀況，猶如現有集團結構於各日期一直存在。

所有重大的集團間交易及結餘於編製財務資料時已全數抵銷。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全部均為私人公司或（倘在香港境外註冊成立／成立）大致擁有香港私人公司的相同特徵。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 及繳足 資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貴集團 的實際 權益	由 貴公司 持有	由附屬 公司 持有	
領先飛宇進出口 (深圳)有限公司 (「LXFY」) (附註1)	2007年 9月10日／ 中國	8,180,000 港元	100%	—	100%	香煙薄膜貿易
江蘇金格潤科技有 限公司(「JSSC」) (附註1)	2002年 3月6日／ 中國	2,176,400 美元	68.15%	—	100%	香煙包裝印刷
江蘇順泰包裝 印刷科技有限公 司(「JSST」) (附註1)	2008年 12月20日／ 中國	5,500,000 美元	51%	—	51%	香煙包裝印刷
青島英諾包裝科技 有限公司(「QD Ener」)(附註1)	2007年 6月27日／ 中國	12,000,000 美元	100% (附註2)	—	100% (附註2)	香煙及BOPP 薄膜的製造
領先亞洲有限公司 (「CLAL」)	2007年 4月2日／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順華集團控股有限 公司(「SCGHI」)	2008年 11月27日／ 英屬 處女群島 (「英屬 處女群島」)	10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順華集團控股有限 公司(「SCGHL」)	2008年 9月5日／ 香港	1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順華(香港) 有限公司 (「HKSC」)	1997年 8月20日／ 香港	12,600,000 港元	100%	—	100%	香煙薄膜貿易

附註1：英文本的英譯名稱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

附註2：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擁有QD Ener的70%股權。於2012年3月13日，貴集團從第三方收購QD Ener餘下30%的股權。自此以後，QD Ener成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收購QD Ener非控股權益的詳情，請參閱C節附註26(b)。

## B 財務資料

## 1 合併收益表

(以港元為單位)

	C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營業額	2	264,457	550,534	674,983
銷售成本		<u>(167,688)</u>	<u>(356,787)</u>	<u>(428,346)</u>
毛利		96,769	193,747	246,637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3	25,024	13,759	26,003
分銷成本		(15,316)	(13,366)	(17,642)
行政開支		(19,069)	(30,848)	(43,169)
其他經營開支		<u>(457)</u>	<u>(3,405)</u>	<u>(17)</u>
經營溢利		86,951	159,887	211,812
財務成本	4(a)	<u>(2,026)</u>	<u>(16,394)</u>	<u>(18,603)</u>
稅前溢利	4	84,925	143,493	193,209
所得稅	5(a)	<u>(20,721)</u>	<u>(38,331)</u>	<u>(52,453)</u>
年內溢利		<u><u>64,204</u></u>	<u><u>105,162</u></u>	<u><u>140,756</u></u>
以下人士應佔：				
貴公司權益股東		38,084	60,684	81,426
非控股權益		<u>26,120</u>	<u>44,478</u>	<u>59,330</u>
年內溢利		<u><u>64,204</u></u>	<u><u>105,162</u></u>	<u><u>140,756</u></u>

隨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2 合併全面收益表

(以港元為單位)

	C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年內溢利		64,204	105,162	140,75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資料的匯兌差額		<u>(6,376)</u>	<u>7,905</u>	<u>15,55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7,828</u>	<u>113,067</u>	<u>156,313</u>
以下人士應佔：				
貴公司權益股東		31,702	65,023	83,895
非控股權益		<u>26,126</u>	<u>48,044</u>	<u>72,41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7,828</u>	<u>113,067</u>	<u>156,313</u>

隨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3 合併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為單位)

		於12月31日		
	C節 附註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11,115	314,008	340,790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 土地的權益	9	37,225	44,200	45,420
無形資產		73	232	222
遞延稅務資產	16(b)	2,413	2,467	1,900
		<u>350,826</u>	<u>360,907</u>	<u>388,33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73,380	110,847	120,254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01,188	184,464	257,71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	89,869	63,778	63,013
		<u>264,437</u>	<u>359,089</u>	<u>440,98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33,403	132,923	113,103
銀行貸款	14	51,108	105,770	154,188
即期稅項	16(a)	16,213	13,924	18,938
		<u>200,724</u>	<u>252,617</u>	<u>286,229</u>
<b>流動資產淨額</b>		<u>63,713</u>	<u>106,472</u>	<u>154,75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14,539</u>	<u>467,379</u>	<u>543,088</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4	208,977	188,036	146,787
遞延稅務負債	16(b)	2,371	4,008	5,498
		<u>211,348</u>	<u>192,044</u>	<u>152,285</u>
<b>淨資產</b>		<u>203,191</u>	<u>275,335</u>	<u>390,803</u>
<b>資本及儲備</b>				
資本	18	69,318	69,318	69,318
儲備	18	49,440	87,963	171,858
<b>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b>		<u>118,758</u>	<u>157,281</u>	<u>241,176</u>
<b>非控股權益</b>		<u>84,433</u>	<u>118,054</u>	<u>149,627</u>
<b>淨資產</b>		<u>203,191</u>	<u>275,335</u>	<u>390,803</u>

隨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 4 合併權益變動表 (以港元為單位)

C節 附註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小計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千元	總權益 千元
	股本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法定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b>2009年1月1日的結餘</b>	73,218	-	-	357	13,481	87,056	41,903	128,959
<b>2009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38,084	38,084	26,120	64,204
其他全面收益	-	-	-	(6,382)	-	(6,382)	6	(6,376)
全面收益總額	-	-	-	(6,382)	38,084	31,702	26,126	57,828
分配至儲備	18(c)(ii)	-	-	5,999	(5,999)	-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注資		-	-	-	-	-	8,724	8,724
注資		-	-	-	-	-	7,680	7,680
控股股東貢獻		(3,900)	3,900	-	-	-	-	-
<b>2009年12月31日 的結餘</b>	69,318	3,900	5,999	(6,025)	45,566	118,758	84,433	203,191
<b>2010年1月1日 的結餘</b>	69,318	3,900	5,999	(6,025)	45,566	118,758	84,433	203,191
<b>2010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60,684	60,684	44,478	105,162
其他全面收益	-	-	-	4,339	-	4,339	3,566	7,905
全面收益總額	-	-	-	4,339	60,684	65,023	48,044	113,067
股東股息	18(a)	-	-	-	(26,500)	(26,500)	(14,423)	(40,923)
分配至儲備	18(c)(ii)	-	-	11,823	(11,823)	-	-	-
<b>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的結餘</b>	69,318	3,900	17,822	(1,686)	67,927	157,281	118,054	275,335
<b>2011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81,426	81,426	59,330	140,756
其他全面收益	-	-	-	2,469	-	2,469	13,088	15,557
全面收益總額	-	-	-	2,469	81,426	83,895	72,418	156,313
股東股息	18(a)	-	-	-	-	-	(40,845)	(40,845)
分配至儲備	18(c)(ii)	-	-	13,583	(13,583)	-	-	-
<b>2011年12月31日 的結餘</b>	69,318	3,900	31,405	783	135,770	241,176	149,627	390,803

隨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5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港元為單位)

	C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得現金	12(b)	59,317	80,407	167,999
已付所得稅	16(a)	(6,444)	(39,440)	(46,077)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u>52,873</u>	<u>40,967</u>	<u>121,922</u>
<b>投資活動</b>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17	(10,728)	–	–
購買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款項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 的利息款項		(197,078)	(32,563)	(64,624)
已收利息		–	(6,453)	–
		442	316	433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u>(207,364)</u>	<u>(38,700)</u>	<u>(64,191)</u>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23,796	88,142	104,848
償還銀行貸款		–	(61,330)	(106,946)
非控股權益注資所得款項		7,680	–	–
已付利息		(2,026)	(16,394)	(18,603)
已付股息		–	(40,923)	(40,845)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b>		<u>129,450</u>	<u>(30,505)</u>	<u>(61,546)</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淨減少		(25,041)	(28,238)	(3,815)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4,777	89,869	63,778
匯率變動影響		133	2,147	3,050
<b>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12	<u>89,869</u>	<u>63,778</u>	<u>63,013</u>

隨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C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為單位)

**1 重大會計政策****(a)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集合條款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貴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C節的其餘部分。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整個有關期間採納所有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該等於2011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5。

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已於財務資料所示的所有年度一致應用。

**(b) 編製及呈列基準**

誠如A節所進一步闡釋，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已採用合併會計法編製，猶如貴集團一直存在。

**(c) 計量基準**

財務資料乃以貴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所有以港元呈列的財務資料均湊整至最接近千元。

**(d) 估計及判斷的應用**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構成用作判斷顯然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獲得有關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的主要來源的論述載於附註22。

**(e)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於收購日期（為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當日）採用收購法入賬。控制權指監管一家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以從其業務活動中取得利益的。於評估控制權時，貴集團會考慮目前可予行使的潛在投票權。

貴集團計量收購日期的商譽如下：

- 所轉移代價的公平值；加
- 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已確認金額；加
- 若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被收購方預先存在股權的公平值；減
-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確認金額（通常為公平值）。

當差額為負數時，則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識價購入收益。

所轉讓代價並不包括與處理預先存在關係有關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損益表中確認。

貴集團就業務合併產生的交易成本（如中介人費用、法律費用、盡職審查費用及其他專業與諮詢費用）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任何應付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倘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不會重新計量，而結算乃於權益中入賬。否則，或然代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

#### **(f)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由 貴集團控制的實體。當 貴集團有權規管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活動取得利益時，即存在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會考慮在內。

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自控制開始當日列入本財務資料，直至控制結束當日為止。集團間結餘及交易與集團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悉數對銷。集團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以無減值證據者為限。

非控股權益指於一家附屬公司中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 貴公司的權益，而 貴集團並無與該等股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 貴集團整體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該等股權承擔合同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 貴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列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列賬。 貴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乃於合併收益表及合併全面收益表上呈列於年內於 貴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權益股東之間的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項下。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發放的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責任根據附註1(o)或(p)（視乎負債性質而定）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貴集團於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變動，倘不會引致喪失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並按之對合併權益中控制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作調整，以反映相關的股權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 貴集團喪失其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入賬列為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所得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喪失控制權日期保留於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g) 商譽**

商譽指下列兩者的差額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值、於被收購者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貴集團先前於被收購者持有的權益公平值的總和；
- (ii) 被收購者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當日計量的公平淨值。

當(ii)較(i)為大，則該超出數額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廉價收購的收益。

商譽是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來自業務合併的商譽將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現金生產單位或現金生產單位組合，並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l)）。

當於年內出售現金生產單位，任何屬於所涉及的收購商譽的金額將被計入出售項目的收益或虧損之內。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l)）。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成本（如適用），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成本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w)）。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表內確認。

折舊按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該等項目的成本（減去估計殘值（如有））計算：

— 建築物	20年
— 廠房及機器	10-20年
—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	3-5年
— 汽車	4-5年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	50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每部分分開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將每年檢討。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安裝和測試中的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賬（見附註1(l)）。成本包括建築成本、已購買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及其他直接費用，另加包括在興建期間為該等項目籌借外幣借款所產生的利息費用與匯兌差額的借款成本，惟以被視為對借款成本的調整為限（見附註1(w)）。

在建工程在資產完工並充分可用作擬定用途前不計提折舊。

**(j)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貴集團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 (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 及減值虧損列賬 (見附註1(1))。有關內部產生商譽的開支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是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 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軟件 5年

攤銷期間及方法均會每年檢討。

**(k) 租賃資產**

倘 貴集團釐定安排附帶權利於協定期間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以換取付款或一系列付款, 則該項安排 (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 屬於或包含租賃。有關釐定按對安排本質的評估進行, 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具有租賃的法律形式。

**(i) 出租予 貴集團的資產的分類**

由 貴集團根據租賃持有而向 貴集團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財務租賃持有。並無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 貴集團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ii) 經營租賃開支**

倘 貴集團使用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 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乃於租賃年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按等額於收益表內扣除, 惟倘有更能代表從租賃資產所得的利益模式的其他基準除外。已收取的租賃獎勵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已支付淨租金總額的不可或缺部分。或然租金乃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收益表內扣除。

**(l) 資產減值**

**(i) 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 以確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貴集團注意到有關下列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的可觀察證據: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 如拖欠或無法如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化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

倘出現任何該等證據，則任何減值虧損會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

-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和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根據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量，如折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評估為已減值，則有關評估會一同進行。集合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計算。

倘若其後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可客觀地聯繫，則有關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表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不應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尚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金額。

減值虧損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撇銷，惟若對可收回的可能性有疑問但未至於可能性極低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則例外。在此情況下，應使用撥備賬記錄呆賬的減值虧損。倘 貴集團信納收回應收款項的可能性極低，則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並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直接撇銷，而在撥備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將會被撥回。其後收回之前從撥備賬中扣除的款項自相關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之前直接撇銷的其後收回款項，均在損益表中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間資料來源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以識別有否跡象顯示下列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無形資產。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及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予以分配，以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某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的金額。

—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僅限於若在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表。

**(m)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保存於現時所在地點及保持現有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的估計所需成本。

在售出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是在確認相關收入的期內確認為開支。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數額和所有存貨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內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乃確認為存貨金額減少，並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n)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見附註1(1)），惟倘應收款項乃向關連方提供的免息貸款且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屬例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乃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乃按攤銷成本及初步確認金額與按借款期於損益表內確認的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使用實際利率法列賬。

**(p)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q)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在購入時距離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利益的成本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應計。倘延期付款或結算而影響屬重大，則該等金額乃按其現值列賬。

(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乃於及僅於 貴集團明確顯示其終止僱用或因具有詳細正式計劃且並無撤回計劃的實質可能性的自願遣散而提供福利時，方會予以確認。

(s)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表內確認，惟與業務合併，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就年內應課稅收入採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並就過往年度的應付稅項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扣稅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產生，即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致使可動用該等資產作抵扣為限）均會予以確認。可支持確認自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承後或承前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稅項虧損或抵免可動用的期間內撥回，則予以考慮。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為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的產生自商譽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前提是其並不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暫時差額（如屬應課稅差額，則只限於 貴集團可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且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不作貼現。

貴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可能再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抵扣相關稅項利益時予以扣減。倘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則扣減金額予以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均各自分開呈報且不予抵銷。倘 貴集團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加條件下，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 貴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撥備乃於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以清償責任及能作出可靠估計時，就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倘金錢的時間值屬重大時，撥備乃按預期清償責任的開支的現值列賬。

當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當金額不能可靠估計時，責任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可能的責任（其存在將僅由一項或以上未來事件的出現或不出現確認）亦作為或然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者，則另當別論。

**(u) 收入確認**

收入是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有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而收入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量時，則收入會根據下列方法於損益表中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入是在貨品送達客戶的場所時（亦即於客戶接收貨品及與其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之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是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iii) 政府補助**

當可以合理確定 貴集團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並會遵守其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初步於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用作補償 貴集團所產生的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表內確認為收入。補償 貴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在相關資產賬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於損益表內實際確認。

**(v) 換算外幣**

年內的外幣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以外幣計值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

貴公司及其中國內地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元。具有港元以外的功能貨幣的經營業績乃按與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乃按於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獨立於權益的匯兌儲備內累計。

於出售具有港元以外的功能貨幣的業務時，有關該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乃於確認出售的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w)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需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作為該資產的成本一部分予以資本化。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資本化借貸成本作為合資格資產的成本的一部分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進行使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必需準備工作期間開始。借貸成本的資本化於進行使合資格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絕大部分活動中止或完成時暫停或不再進行。

**(x) 關連人士**

- (i) 在以下情況下，某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與 貴集團有關聯：
- (a) 可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b)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是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ii) 在以下任何情況下，某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及 貴集團均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與其他有關聯）。
  - (b) 某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某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c) 兩家實體均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d) 某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該實體是旨在提供福利予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該實體受(i)項中所辨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在(i)(a)項中所辨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是該實體（或是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某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到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y)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資料內所申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定期向 貴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就 貴集團多項業務及多個地理區域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財務資料中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並不予以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以及就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別或種類、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則另當別論。倘其符合該大部分有關條件，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可予以合算。

## 2 營業額及分部呈報

## (a) 營業額

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香煙包裝和薄膜的製造及貿易。

營業額是指貨品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和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於有關期間已於營業額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產銷香煙相關包裝材料						
— 香煙紙盒	68,495	25.9	213,519	38.8	267,953	39.7
— 防偽薄膜	102,494	38.8	81,041	14.7	84,791	12.6
— 其他香煙薄膜	37,839	14.3	69,809	12.7	111,785	16.6
小計	202,828	79.0	364,369	66.2	464,529	68.9
進口薄膜的貿易	34,692	13.1	49,619	9.0	55,017	8.1
產銷非香煙相關包裝材料	20,937	7.9	136,546	24.8	155,437	23.0
合計	<u>264,457</u>	<u>100.0</u>	<u>550,534</u>	<u>100.0</u>	<u>674,983</u>	<u>100.0</u>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有三名、兩名及兩名客戶的交易佔 貴集團收入超過10%。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該等客戶銷售香煙包裝和薄膜（包括向（就 貴集團所知）此等客戶屬其中控制方的共同控制下的實體所作銷售（即倘相關銷售乃向受共同控制的不同客戶作出，則銷售予不同客戶乃被視作單一客戶））的收入分別為約198,773,000元、360,089,000元及497,914,000元。因該等客戶而產生的信貸集中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19(a)。

有關 貴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披露如下：

**(b) 分部呈報**

貴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為與向 貴集團最高管理層匯報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之用的該種內部匯報方式一致， 貴集團呈列以下兩個可申報分部。

- 香煙相關產品：此分部銷售及製造香煙包裝及香煙包裝薄膜；及
- 其他產品：此分部銷售及製造其他市場所用薄膜（如用作包裝吸管、食品、磁帶的薄膜及文具膠帶所用的薄膜）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貴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根據以下基礎監察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製造及銷售活動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直接由分部管理的銀行借款。

收入及開支參照可申報分部所得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其他開支，以分配至該等分部。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予 貴集團最高管理層以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關於 貴集團可申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香煙相關包裝材料			非香煙相關包裝材料			合計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									
收益	243,520	413,988	519,546	20,937	136,546	155,437	264,457	550,534	674,983
可申報分部收入	<u>243,520</u>	<u>413,988</u>	<u>519,546</u>	<u>20,937</u>	<u>136,546</u>	<u>155,437</u>	<u>264,457</u>	<u>550,534</u>	<u>674,983</u>
可申報分部毛利	<u>93,642</u>	<u>184,294</u>	<u>226,199</u>	<u>3,127</u>	<u>9,453</u>	<u>20,438</u>	<u>96,769</u>	<u>193,747</u>	<u>246,637</u>
可申報分部稅前溢利	<u>82,324</u>	<u>141,165</u>	<u>185,557</u>	<u>2,601</u>	<u>2,328</u>	<u>7,652</u>	<u>84,925</u>	<u>143,493</u>	<u>193,209</u>
銀行存款利息收益	438	282	396	4	34	37	442	316	433
利息開支	2,003	12,900	12,209	23	3,494	6,394	2,026	16,394	18,603
年內折舊及攤銷	6,737	14,516	19,192	3,012	10,523	9,635	9,749	25,039	28,827
可申報分部資產	427,295	442,925	577,902	186,878	274,829	250,425	614,173	717,754	828,327
年內添置的非流動									
分部資產	108,818	19,106	38,055	142,582	4,611	874	251,400	23,717	38,929
可申報分部負債	310,849	270,954	274,214	96,735	173,047	162,767	407,584	444,001	436,981

## (ii) 可申報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b>資產</b>			
可申報分部資產	614,173	717,754	828,327
遞延稅項資產	1,090	949	726
其他應收款項	—	1,293	264
	<u>615,263</u>	<u>719,996</u>	<u>829,317</u>
<b>負債</b>			
可申報分部負債	407,584	444,001	436,981
即期稅項	4,205	—	—
遞延稅項負債	283	660	1,533
	<u>412,072</u>	<u>444,661</u>	<u>438,514</u>

## (iii) 地理資料

由於 貴集團的經營所得營業額及溢利主要來自其於中國的業務，故並無展示地理資料。

## 3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a) 其他收入			
利息收益	442	316	433
政府補助 (附註)	13,048	286	6,624
	<u>13,490</u>	<u>602</u>	<u>7,057</u>

附註：於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若干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根據地方政府機關的補貼政策已收取多項政府補助。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b) 其他淨收入			
匯兌收益淨額	31	76	545
銷售廢料	—	5,467	10,298
銷售原材料	6,103	7,051	2,261
分階段收購附屬公司時重新計量原先 持有權益的虧損 (附註17)	848	—	—
廉價收購附屬公司的收益 (附註17)	4,148	—	—
其他	404	563	5,842
	<u>11,534</u>	<u>13,157</u>	<u>18,946</u>

## 4 稅前溢利

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的稅前溢利：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a) 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2,026	16,394	18,603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972	2,123	2,98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650	25,885	33,625
	11,622	28,008	36,614
(c) 其他項目			
攤銷無形資產	3	51	63
核數師酬金	87	160	1,423
存貨成本# (附註10(b))	167,688	356,787	428,346
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	9,746	24,988	28,764
匯兌收益淨額	31	76	545
經營租賃費用	802	810	1,562

#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含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成本分別為13,810,000元、36,772,000元及43,005,000元，以上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4(b)就各開支類別獨立披露的相應總金額內。

## 5 合併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合併收益表內的稅項代表：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350	2,389	4,324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內撥備	20,459	34,289	45,992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88)	1,653	2,137
	20,721	38,331	52,453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貴集團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ii)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的撥備按16.5%計算。貴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所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預扣稅。

(iii) 於2007年3月16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全體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其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新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向根據當時生效的稅法及法規獲享優惠稅率的公司賦予自2008年1月1日起為期五年的過渡期。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以後的過渡稅率分別為18%、20%、22%、24%及25%。

- (iv)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稅率繳納所得稅，惟江蘇金格潤科技有限公司及領先飛宇進出口(深圳)有限公司於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後分別按20%、22%、24%及25%稅率繳納所得稅。
- (v) 根據新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非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獲稅務條例或安排寬減，否則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應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須按10%繳納預扣稅。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間的稅務安排及相關法規，身為中國企業的「實益擁有人」並持有25%或以上股權的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可享獲寬減預扣稅率5%。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稅前溢利	84,925	143,493	193,209
按相關司法權區所用溢利稅率計算的			
稅前溢利的推算稅項	21,064	35,271	47,704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1,607)	(714)	(288)
非課稅收益的稅務影響	(1,249)	—	—
不可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567	880	613
中國股息預扣稅	1,946	2,894	4,424
實際稅項開支	20,721	38,331	52,453

6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薪金、 津貼及其他 實物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合計
	董事袍金 千元	千元			
執行董事					
郭玉民	372	—	12	6	390
夏煜	—	—	—	5	5
黃波	—	—	—	—	—
鮑小豐	—	—	—	—	—
合計	372	—	12	11	395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 津貼及其 他實物福利 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元	酌情花紅 千元	合計 千元
<b>執行董事</b>					
郭玉民	372	-	12	71	455
夏煜	-	-	-	64	64
黃波	-	-	-	80	80
鮑小豐	-	-	-	-	-
合計	<u>372</u>	<u>-</u>	<u>12</u>	<u>215</u>	<u>599</u>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 津貼及其他 實物福利 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元	酌情花紅 千元	合計 千元
<b>執行董事</b>					
郭玉民	372	-	12	91	475
夏煜	-	-	-	-	-
黃波	-	-	-	267	267
鮑小豐	-	150	2	-	152
合計	<u>372</u>	<u>150</u>	<u>14</u>	<u>358</u>	<u>894</u>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下文附註7所載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款項，以作為彼等加入貴集團或加入貴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有關期間，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7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1名、1名及2名董事，其酬金於附註6披露。餘下人士的薪酬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報酬	887	664	6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4	133	68
酌情花紅	-	240	299
	<u>1,021</u>	<u>1,037</u>	<u>1,004</u>
高級管理層人數	<u>2</u>	<u>2</u>	<u>2</u>

以上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2009年 人數	2010年 人數	2011年 人數
零至1,000,000元	4	4	3

## 8 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及按A節披露的基準編製有關期間的貴集團業績，就本報告的目的而言，載入每股盈利的資料並不具意義，故並無呈列每股盈利的資料。

## 9 固定資產

	樓宇 千元	廠房及 機器 千元	辦公室 設備及 其他固定 資產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根據 經營租賃 持作自用 的租賃 土地的 權益 千元	合計 千元
<i>成本值：</i>								
於2009年1月1日	60,734	24	238	771	84	61,851	23,734	85,585
匯兌調整	132	227	4	4	—	367	52	419
添置	31,478	158,332	3,772	2,391	41,265	237,238	14,089	251,327
出售	—	—	(48)	—	—	(48)	—	(48)
自在建工程轉移 透過收購 附屬公司添置	3,084	38,265	—	—	(41,349)	—	—	—
	<u>—</u>	<u>20,492</u>	<u>361</u>	<u>664</u>	<u>—</u>	<u>21,517</u>	<u>—</u>	<u>21,517</u>
於2009年12月31日	<u>95,428</u>	<u>217,340</u>	<u>4,327</u>	<u>3,830</u>	<u>—</u>	<u>320,925</u>	<u>37,875</u>	<u>358,800</u>
<i>累計折舊及攤銷：</i>								
於2009年1月1日	(493)	—	(180)	(75)	—	(748)	—	(748)
匯兌調整	(4)	(4)	—	—	—	(8)	(1)	(9)
年內扣除	(3,122)	(5,297)	(208)	(470)	—	(9,097)	(649)	(9,746)
於出售時撥回	—	—	43	—	—	43	—	43
	<u>—</u>	<u>—</u>	<u>43</u>	<u>—</u>	<u>—</u>	<u>43</u>	<u>—</u>	<u>43</u>
於2009年12月31日	<u>(3,619)</u>	<u>(5,301)</u>	<u>(345)</u>	<u>(545)</u>	<u>—</u>	<u>(9,810)</u>	<u>(650)</u>	<u>(10,460)</u>
<i>賬面淨值：</i>								
於2009年12月31日	<u>91,809</u>	<u>212,039</u>	<u>3,982</u>	<u>3,285</u>	<u>—</u>	<u>311,115</u>	<u>37,225</u>	<u>348,340</u>

	樓宇 千元	廠房及 機器 千元	辦公室 設備及 其他固定 資產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根據 經營租賃 持作自用 的租賃 土地的 權益 千元	合計 千元
<i>成本值：</i>								
於2010年1月1日	95,428	217,340	4,327	3,830	–	320,925	37,875	358,800
匯兌調整	2,732	7,679	242	180	21	10,854	1,486	12,340
添置	200	10,191	3,776	1,778	1,118	17,063	6,453	23,516
出售	–	–	(61)	–	(2)	(63)	–	(63)
自在建工程轉移	282	27	–	–	(309)	–	–	–
於2010年12月31日	<u>98,642</u>	<u>235,237</u>	<u>8,284</u>	<u>5,788</u>	<u>828</u>	<u>348,779</u>	<u>45,814</u>	<u>394,593</u>
<i>累計折舊及攤銷：</i>								
於2010年1月1日	(3,619)	(5,301)	(345)	(545)	–	(9,810)	(650)	(10,460)
匯兌調整	(243)	(614)	(41)	(47)	–	(945)	(47)	(992)
年內扣除	(4,600)	(17,018)	(1,397)	(1,056)	–	(24,071)	(917)	(24,988)
於出售時撥回	–	–	55	–	–	55	–	55
於2010年12月31日	<u>(8,462)</u>	<u>(22,933)</u>	<u>(1,728)</u>	<u>(1,648)</u>	<u>–</u>	<u>(34,771)</u>	<u>(1,614)</u>	<u>(36,385)</u>
<i>賬面淨值：</i>								
於2010年12月31日	<u>90,180</u>	<u>212,304</u>	<u>6,556</u>	<u>4,140</u>	<u>828</u>	<u>314,008</u>	<u>44,200</u>	<u>358,208</u>

	樓宇 千元	廠房及 機器 千元	辦公室設 備及其他 固定資產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根據經營 租賃持作 自用的租 賃土地的 權益 千元	合計 千元
<b>成本值：</b>								
於2011年1月1日	98,642	235,237	8,284	5,788	828	348,779	45,814	394,593
匯兌調整	4,894	11,688	441	295	672	17,990	2,272	20,262
添置	194	3,579	1,966	395	32,753	38,887	-	38,887
出售	-	-	(53)	(24)	(12)	(89)	-	(89)
自在建工程轉移	95	2,497	411	-	(3,003)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u>103,825</u>	<u>253,001</u>	<u>11,049</u>	<u>6,454</u>	<u>31,238</u>	<u>405,567</u>	<u>48,086</u>	<u>453,653</u>
<b>累計折舊及攤銷：</b>								
於2011年1月1日	(8,462)	(22,933)	(1,728)	(1,648)	-	(34,771)	(1,614)	(36,385)
匯兌調整	(531)	(1,487)	(136)	(109)	-	(2,263)	(100)	(2,363)
年內扣除	(5,431)	(18,244)	(2,814)	(1,323)	-	(27,812)	(952)	(28,764)
於出售時撥回	-	-	47	22	-	69	-	69
於2011年12月31日	<u>(14,424)</u>	<u>(42,664)</u>	<u>(4,631)</u>	<u>(3,058)</u>	<u>-</u>	<u>(64,777)</u>	<u>(2,666)</u>	<u>(67,443)</u>
<b>賬面淨值：</b>								
於2011年12月31日	<u>89,401</u>	<u>210,337</u>	<u>6,418</u>	<u>3,396</u>	<u>31,238</u>	<u>340,790</u>	<u>45,420</u>	<u>386,210</u>

## (a) 物業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於中國的中期租賃	129,034	134,380	134,821
即：			
樓宇	91,809	90,180	89,401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	<u>37,225</u>	<u>44,200</u>	<u>45,420</u>
	<u>129,034</u>	<u>134,380</u>	<u>134,821</u>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指位於中國的土地。於2011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的餘下期限介乎47至49年不等。

## (b) 為銀行融資抵押樓宇、廠房及機器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分別為271,613,000元、276,537,000元及275,182,000元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已抵押以為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貸款的擔保品（見附註14）。

## 10 存貨

## (a)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內的存貨包括：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原材料	39,324	74,734	67,104
在製品	4,367	8,609	13,224
製成品	29,689	27,504	39,926
	<u>73,380</u>	<u>110,847</u>	<u>120,254</u>

於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分別為25,736,000元及40,108,000元的存貨已抵押以為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貸款的擔保品（見附註14）。

## (b)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67,688	356,564	428,426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	223	(80)
	<u>167,688</u>	<u>356,787</u>	<u>428,346</u>

##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關連公司	20,509	27,044	—
— 其他	7,677	123,116	213,422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關連公司	12,094	9,362	2,467
— 其他	53,957	24,942	12,817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 郭玉民先生	6,951	—	29,012
	<u>101,188</u>	<u>184,464</u>	<u>257,718</u>

於2009年及2011年12月31日，應收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見附註21(c)）。

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應收 貿易款項 千元	應收票據 千元	應收 貿易款項 千元	應收票據 千元	應收 貿易款項 千元	應收票據 千元
少於30日	20,306	-	89,728	1,175	129,931	4,179
31-90日	7,612	262	46,280	3,773	62,099	4,073
91-180日	-	-	4,287	2,621	4,902	3,486
181-365日	6	-	1,349	939	3,044	295
超過365日	-	-	8	-	1,413	-
	<u>27,924</u>	<u>262</u>	<u>141,652</u>	<u>8,508</u>	<u>201,389</u>	<u>12,033</u>
			<b>2009年</b> 千元	<b>2010年</b> 千元	<b>2011年</b> 千元	
即期			20,281	130,065	193,356	
逾期少於1個月			7,230	8,132	7,136	
逾期1至3個月			669	6,712	4,864	
逾期超過3個月			6	5,251	8,066	
逾期金額			<u>7,905</u>	<u>20,095</u>	<u>20,066</u>	
			<u>28,186</u>	<u>150,160</u>	<u>213,422</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自發票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貴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9(a)。

未逾期及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各期末並無減值。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若干與貴集團維持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的貿易結餘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無須作出減值撥備，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a)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89,869</u>	<u>63,778</u>	<u>63,013</u>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存放於中國的銀行的銀行及手頭現金分別為83,182,000元、61,424,000元及57,841,000元。從中國匯出資金須受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管制所規限。

## (b) 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C節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b>經營活動</b>				
稅前溢利		84,925	143,493	193,209
經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4(c)	3	51	63
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	4(c)	9,746	24,988	28,764
財務成本	4(a)	2,026	16,394	18,603
利息收益	3(a)	(442)	(316)	(433)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後 重新計量原先持有權益 的收益	3(b)	(848)	-	-
廉價購買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3(b)	(4,148)	-	-
匯兌虧損		(954)	(1,238)	(5,309)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b>		<b>90,308</b>	<b>183,372</b>	<b>234,897</b>
存貨增加		(72,667)	(33,735)	(3,89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增加		(16,807)	(79,048)	(59,443)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8,483	9,818	(3,556)
<b>經營所得現金</b>		<b>59,317</b>	<b>80,407</b>	<b>167,999</b>

##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關連公司	1,476	1,541	-
— 其他	32,493	46,173	52,1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213	57,242	48,353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 郭玉民先生	30,221	27,967	12,586
	<b>133,403</b>	<b>132,923</b>	<b>113,103</b>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見附註21(c)）。

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為貿易應付款項，其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1個月內到期或應要求	32,133	45,715	44,904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1,200	434	273
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82	222	6,822
6個月後到期	554	1,343	165
	<u>33,969</u>	<u>47,714</u>	<u>52,164</u>

#### 14 銀行貸款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還款期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1年內或應要求	51,108	105,770	154,188
1年後但2年內	27,258	47,009	–
2年後但5年內	181,719	141,027	146,787
	<u>208,977</u>	<u>188,036</u>	<u>146,787</u>
	<u>260,085</u>	<u>293,806</u>	<u>300,975</u>

即：

有抵押	237,370	270,301	276,304
無抵押	22,715	23,505	24,671
	<u>260,085</u>	<u>293,806</u>	<u>300,975</u>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計分別為260,085,000元、293,806,000元及300,975,000元的銀行融資已悉數動用。由貴集團的資產擔保的若干銀行貸款載列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固定資產	271,613	276,537	275,182
存貨	25,736	40,108	—
	<u>297,349</u>	<u>316,645</u>	<u>275,182</u>

貴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由關連公司（誠如附註21(d)所披露）擔保。

## 15 僱員退休福利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動規則及規則，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相關地方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於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屬公司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合資格僱員薪金11%-20%的供款。

貴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就受僱於香港僱傭條例規範下的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相關收入5%的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20,000元為上限。向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其他與該等計劃有關的退休福利重大付款責任。

## 16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內的所得稅

### (a)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於1月1日	413	16,213	13,924
就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	350	2,389	4,324
年內就中國所得稅撥備	20,459	34,289	45,992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1,417	—	—
已付所得稅	(6,444)	(39,440)	(46,077)
匯兌差額	18	473	775
	<u>16,213</u>	<u>13,924</u>	<u>18,938</u>
於12月31日	16,213	13,924	18,938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於貴集團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年內變動如下：

	未變現 溢利 千元	固定 資產折舊 千元	經營前 開支 千元	稅務 虧損 千元	應計 開支 千元	存貨 撥備 千元	中國 股息 預扣稅 千元	資產 公平 值調整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	-	628	131	-	-	(1)	-	758
匯兌調整	-	-	2	-	-	-	-	2	4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而產生	-	-	-	-	-	-	-	(808)	(808)
於損益表中扣除／ (計入)	433	53	1,297	(131)	-	-	(1,946)	382	88
於2009年12月31日	<u>433</u>	<u>53</u>	<u>1,927</u>	<u>-</u>	<u>-</u>	<u>-</u>	<u>(1,947)</u>	<u>(424)</u>	<u>42</u>
於2010年1月1日	433	53	1,927	-	-	-	(1,947)	(424)	42
匯兌調整	-	2	53	-	14	1	-	-	70
於損益表中扣除／ (計入)	(68)	-	(529)	-	525	56	(1,712)*	75	(1,653)
於2010年12月31日	<u>365</u>	<u>55</u>	<u>1,451</u>	<u>-</u>	<u>539</u>	<u>57</u>	<u>(3,659)</u>	<u>(349)</u>	<u>(1,541)</u>
於2011年1月1日	365	55	1,451	-	539	57	(3,659)	(349)	(1,541)
匯兌調整	-	3	60	-	14	3	-	-	80
於損益表中扣除／ (計入)	484	-	(558)	-	(553)	(20)	(1,564)*	74	(2,137)
於2011年12月31日	<u>849</u>	<u>58</u>	<u>953</u>	<u>-</u>	<u>-</u>	<u>40</u>	<u>(5,223)</u>	<u>(275)</u>	<u>(3,598)</u>

\* 該等金額包括於2010及2011年度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預扣稅分別作出2,894,000元及4,424,000元的撥備，以及於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已付股息預扣稅分別作出的1,182,000元及2,860,000元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ii) 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 資產淨值	2,413	2,467	1,900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 負債淨額	(2,371)	(4,008)	(5,498)
	<u>42</u>	<u>(1,541)</u>	<u>(3,598)</u>

## 1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JSSC於2002年3月6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中外合資企業，總投資額為10,000,000美元，註冊資本為5,000,000美元。於其成立時，順華（香港）有限公司（「HKSC」）擁有JSSC的35%權益。JSSC主要從事防偽薄膜印刷業務。

根據江蘇順泰包裝印刷科技有限公司（「JSST」）與煙草機械公司訂立日期為2009年1月18日的股份轉讓協議，煙草機械公司以代價人民幣1,243,400元向JSST轉讓其於JSSC的全部5%股權。根據JSST、江蘇金捷、華新實業、金夢都及紅杉樹訂立日期為2009年1月18日的另一份股份轉讓協議，江蘇金捷、華新實業、金夢都及紅杉樹各自以代價人民幣2,700,000元（即總額為人民幣10,800,000元）將彼等各自於JSSC的15%股權轉讓予JSST。

2009年1月18日，貴集團實際擁有JSSC的68.15%股權。當中35%股權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HKSC持有，而65%股權乃透過其附屬公司JSST擁有。

於收購後日期至2009年12月31日，JSSC為貴集團的業績貢獻了68,495,000元的收入及26,546,000元的溢利。

收購對貴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影響如下：

	收購前賬面值 千元	公平值調整 千元	於收購時的 已確認價值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545	1,972	21,517
存貨	8,137	1,246	9,38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471	—	8,4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28	—	2,928
遞延稅項負債	—	(808)	(808)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478)	—	(2,478)
應付股息	(11,622)	—	(11,622)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24,981</u>	<u>2,410</u>	<u>27,391</u>
所有權比例			65% 17,804
廉價收購收益 (附註3(b))			<u>(4,148)</u>
代價，由以下項目支付			
— 現金			<u>13,656</u>
收購相關成本（計入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 年度合併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u>59</u>
收購所產生淨現金流量			
— 已付現金代價			13,656
— 已得現金			<u>(2,928)</u>
淨現金流出			<u>10,728</u>

廉價收購乃產生自收購JSSC，因於收購日期計量的 貴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已轉移代價的公平總值。

於分階段收購並無識別或然代價安排或或然負債。

貴集團因重新計量原先持有的權益而確認收益848,000元（附註3(b)），即於緊接收購前於JSSC的權益及 貴集團應佔JSSC價值（隱含於收購代價中）。有關收益乃計入 貴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收益表的其他淨收入。非上市公司JSSC的公平值由 貴集團的管理層估計。公平值估計以同類公司股份於公眾市場買賣的價格為基準。在業務及相關風險而言，與JSSC可資比較的公司乃以下列相關準則挑選：(a)產品、(b)市場、(c)盈利及增長、(d)資本架構、(e)競爭性質及(f)可影響相關投資風險及預期回報率的特點。 貴集團按所佔JSSC淨資產比例確認非控股權益。

##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息

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分別為HKSC及JSST宣派的股息。

經考慮根據A節所披露的基礎所編製的財務資料的作用，呈列股息率及有關股息的股份級別數目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 (b) 資本

就本財務資料而言，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資本為 貴集團於當日佔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實繳資本名義價值的總額。

###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控股股東於重組前透過放棄收取SCGHI應付款項的權利而作出的貢獻。

#### (ii) 法定儲備

一般儲備金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 貴集團的所有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彼等的稅後溢利（經抵銷上一個年度／期間的虧損）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等儲備達至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必須於分派股息予權益股東前轉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金可於獲得相關機關的批准後動用，以抵銷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其註冊資本。

####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以港元以外的功能貨幣列值的業務的財務資料所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儲備以附註1(v)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d)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維持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之能透過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獲取融資，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並使其他持份者受惠。

貴集團積極並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保障的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貴集團參照其債務狀況監控資本。貴集團的策略為保持股本及債務的平衡，確保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其債務責任。貴集團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貴集團的淨債務除以其股東權益）分別為143%、146%及99%。

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規限。

**1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貴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會產生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貴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貴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貴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貴集團會對所有要求授予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此等評估著重客戶過去到期還款紀錄以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會考慮關於客戶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特定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自賬單日期起計30日至180日內到期。於獲授予任何進一步信貸前，債務人須清償所有自賬單日期起計欠款超過一年的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貴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各年末，貴集團向最大客戶的應收款項分別佔當年末應收款項總額的1.8%、54.2%及54.2%，而貴集團向五大客戶的應收款項分別佔當年末應收款項總額的50.6%、72.6%及80.4%，故貴集團受一定程度的信貸集中風險。

最高信貸風險指各項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

貴集團並無提供令貴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

有關貴集團所承受因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披露載於附註11。

**(b)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內個別營運實體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以現金盈餘進行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惟倘借貸超過預定授權金額，則須獲管理層及董事批准。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是否遵守借貸契據，藉此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的充足承諾資金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 貴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等數據乃基於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各報告期末適用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 貴集團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

		於2009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合計	1年內或	超過1年	超過2年		
千元	千元	應要求	但2年內	但5年內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33,239	133,239	133,239	-	-	
銀行貸款	260,085	297,253	65,898	39,183	192,172	
	<u>393,324</u>	<u>430,492</u>	<u>199,137</u>	<u>39,183</u>	<u>192,172</u>	
		於2010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合計	1年內或	超過1年	超過2年		
千元	千元	應要求	但2年內	但5年內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26,059	126,059	126,059	-	-	
銀行貸款	293,806	332,389	123,458	58,695	150,236	
	<u>419,865</u>	<u>458,448</u>	<u>249,517</u>	<u>58,695</u>	<u>150,236</u>	
		於2011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合計	1年內或	超過1年	超過2年		
千元	千元	應要求	但2年內	但5年內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01,891	101,891	101,891	-	-	
銀行貸款	300,975	342,873	174,802	10,642	157,429	
	<u>402,866</u>	<u>444,764</u>	<u>276,693</u>	<u>10,642</u>	<u>157,429</u>	

## (c) 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由銀行貸款及浮息銀行現金產生，有關款項令貴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集團並無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貴集團界定「淨借貸」為計息金融負債減計息投資。貴集團由管理層監察的利率組合載於下文(i)。

## (i) 利率組合

下表詳述貴集團的計息金融資產及計息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組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定息借款：						
銀行貸款	5.31	<u>(22,715)</u>	4.43-5.31	<u>(47,009)</u>	6.03-6.63	<u>(74,011)</u>
淨浮息借款：						
銀行貸款	4.86-6.05	(237,370)	5.04-6.53	(246,797)	5.49-7.87	(226,964)
減：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0.01-0.36	<u>89,869</u>	0.01-0.36	<u>63,778</u>	0.01-0.50	<u>63,013</u>
		<u>(147,501)</u>		<u>(183,019)</u>		<u>(163,951)</u>
淨借款總額		<u>(170,216)</u>		<u>(230,028)</u>		<u>(237,962)</u>

##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估計利率整體下降／上升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1,106,000元、1,372,000元及1,230,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指出貴集團的利息開支承受的年度影響，當中假設利率變動於各報告期末發生，並適用於該日令貴集團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所涉及的浮動利率工具。由於貴集團並無持有按公平值計量的任何定息工具，因此分析並無考慮定息工具產生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此項分析於整個有關期間按同一基準進行。

**(d) 貨幣風險**

貴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銷售及採購，有關銷售及採購產生以美元（「美元」）列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現金結餘及銀行貸款。現時，貴集團並無有關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

*所承受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所承受的貨幣風險，該等貨幣風險乃因按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就呈報目的而言，風險額以港元列示，並以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換算外國業務財務資料為 貴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並無計算在內。

	美元風險 (以港元為單位)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43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 的淨風險	<u>643</u>	<u>-</u>	<u>-</u>

下表列示 貴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因倘 貴集團於報告日末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而產生的即時變動（假設其他風險變數不變）。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匯率上升 /(下跌) %	對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的影響 千元	匯率上升 /(下跌) %	對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的影響 千元	匯率上升 /(下跌) %	對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的影響 千元
美元	5	24	5	-	5	-
美元	<u>(5)</u>	<u>(24)</u>	<u>(5)</u>	<u>-</u>	<u>(5)</u>	<u>-</u>

上表所列的分析結果，反映著 貴集團各實體的稅後溢利所受的即時影響（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算，並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作呈列之用）所涉及的總額。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的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 貴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 貴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此分析不包括換算外國業務財務資料為 貴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分析於有關期間按同一基準進行。

**(e) 公平值**

因所有金融工具均即將或將於短期內到期，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該等金融工具均以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別的金額列值。

**(f) 公平值的估計**

以下概述了用以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主要方法及假設。

*計息貸款*

公平值是所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類似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折現計算）。

**20 承擔****(a)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在財務資料未撥備之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已訂約	465	246	3,676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1,974
	<u>465</u>	<u>246</u>	<u>5,650</u>

**(b)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按以下支付：**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1年內	803	831	1,229
1年後但5年內	1,472	693	413
	<u>2,275</u>	<u>1,524</u>	<u>1,642</u>

貴集團為若干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及廠房的承租人。一般而言，租賃的初步期限為一至三年，可選擇在磋商所有條款後為租賃續期。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 21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與下列各方進行的交易被視為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與 貴集團的關係
郭玉民先生	貴集團董事兼控股股東
徐州龍川商貿有限公司 (附註)	2011年6月13日前由董事兼控股股東郭玉民先生所擁有
徐州帝諾印刷有限公司 (附註)	貴集團董事兼控股股東郭玉民先生為法人代表
深圳益安進出口有限公司 (附註)	2010年1月5日前由董事兼控股股東郭玉民先生及董事夏女士所擁有
青島嘉澤包裝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3日前由 貴集團董事兼控股股東郭玉民先生擁有30%
徐州瑞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由董事兼控股股東郭玉民先生所擁有
青島創基偉業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2010年8月8日前實際擁有QD Ener的30%股權
青島銘基包裝有限公司 (附註)	由青島創基偉業投資有限公司所擁有
青島旭瑞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附註)	由青島北洲集團有限公司 (自2010年8月8日起為持有QD Ener 30%註冊資本的QD Ener股東) 所擁有
青島旭瑞工貿有限公司 (附註)	由青島北洲集團有限公司 (自2010年8月8日起為持有QD Ener 30%註冊資本的QD Ener股東) 所擁有

附註：英文本的英譯名稱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包括於附註6所披露支付予董事及於附註7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 載列如下：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873	1,424	2,189
離職後福利	115	121	169
	<u>988</u>	<u>1,545</u>	<u>2,358</u>

薪酬總額於「員工成本」披露 (見附註4(b))。

##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向以下公司銷售貨品：			
－ 徐州帝諾印刷有限公司	26,231	29,369	－
－ 深圳益安進出口有限公司	7,326	－	－
－ 青島嘉澤包裝有限公司	－	55,270	7,576
－ 青島銘基包裝有限公司	29,074	4,018	－
－ 徐州龍川商貿有限公司	－	－	1,064
	<u>62,631</u>	<u>88,657</u>	<u>8,640</u>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附註1)：			
－ 青島嘉澤包裝有限公司	1,385	5,483	369
－ 青島銘基包裝有限公司	4,718	721	－
	<u>6,103</u>	<u>6,204</u>	<u>369</u>
向以下公司購買貨品：			
－ 青島嘉澤包裝有限公司	<u>1,400</u>	<u>4,285</u>	<u>1,337</u>
向以下公司支付佣金 (附註2)：			
－ 徐州龍川商貿有限公司	4,283	6,285	6,335
－ 徐州帝諾印刷有限公司	5,276	－	244
－ 深圳益安進出口有限公司	4,493	－	－
	<u>14,052</u>	<u>6,285</u>	<u>6,579</u>
向以下公司支付擔保服務費：			
－ 青島旭瑞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u>－</u>	<u>－</u>	<u>121</u>

## 附註：

- 有關金額指銷售原材料所產生的淨收益。
- 有關金額指就安排進口 貴集團貨品所支付的佣金。

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的所有關連方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確認，上述非經常性交易於 貴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後將不會繼續。

## (c)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貴集團擁有以下與關連方的結餘：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徐州龍川商貿有限公司	–	18,920	–
－ 徐州帝諾印刷有限公司	7,705	935	–
－ 青島嘉澤包裝有限公司	5,712	16,551	–
－ 青島銘基包裝有限公司	7,613	–	–
－ 青島創基偉業投資有限公司	11,573	–	–
－ 青島旭瑞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	–	2,467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 郭玉民先生	6,951	–	29,012
	<u>39,554</u>	<u>36,406</u>	<u>31,479</u>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徐州龍川商貿有限公司	–	1,541	–
－ 徐州帝諾印刷有限公司	1,476	–	–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 郭玉民先生	30,221	27,967	12,586
	<u>31,697</u>	<u>29,508</u>	<u>12,586</u>

關連公司及控股股東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並且因貴集團的成員公司向郭玉民先生作出墊款及／或借款而產生。

應收關連公司及控股股東的結餘已於最後可行日期結清。

## (d) 就銀行融資向貴集團提供的擔保

	2009年 千元	2010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青島嘉澤包裝有限公司	56,787	58,761	–
徐州瑞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7,258	–	–
青島旭瑞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	–	12,335
青島旭瑞工貿有限公司	–	–	18,503
	<u>84,045</u>	<u>58,761</u>	<u>30,838</u>

## 22 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並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對日後事件所作的合理預期）作出估計及判斷。

在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作出以下判斷。

### (a) 折舊

固定資產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 貴集團定期檢討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於任何報告期將予記錄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乃以 貴集團同類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及預期的技術變更為基準。倘過往的估計有重大變動，則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須作出調整。

### (b)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後的金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同類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此外，該等估計可能因客戶喜好出現變動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週期所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計量該等評估。

### (c)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 貴集團謹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務撥備。有關交易的稅務處理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所有稅法變動。可扣稅的暫時性差異引致的遞延稅項資產會予以確認。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有關稅項利益很可能可運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故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未來的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於各報告期間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23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

貴公司於2012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為0.01元。於2012年2月24日，作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公司重組」一段詳述的重組的一部分，向Reid Services Limited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同日將該股份轉讓予控股方）。

## 24 附屬公司核數師名單

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名單如下：

公司名稱	財政期間	法定核數師
CLAL	截至2009年及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彭玉芳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匯亞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
LXFY	截至2009年及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中洲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公司（附註）

公司名稱	財政期間	法定核數師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盛會計師事務所(附註)
JSSC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江蘇公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江蘇恒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南京國信均益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JSST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淮安新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淮安新瑞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淮安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QD Ener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青島海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附註)
SCGHI	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無
SCGHL	截至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彭玉芳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匯亞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
HKSC	截至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彭玉芳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匯亞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

附註：英文本的英譯名稱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

## 25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刊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有關期間尚未生效且未為財務資料所採納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利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i>	201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201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i>合併財務報表</i>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i>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i>	201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i>公平值計量</i>	201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i>獨立財務報表(2011)</i>	2013年1月1日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i>僱員福利</i>	2013年1月1日

貴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預期於應用初期的影響，但尚未得出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是否會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結論。

## 26 結算日後事項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唯一股東於2012年6月22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獲批准及採納，讓承授人有機會獲得 貴公司的自有權益及肯定 貴集團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的貢獻。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須待以下各項達成後方可行使：

- (i) 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 貴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ii) 貴公司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並受以下歸屬條件所規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載「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 (b) 收購非控股權益

根據青島北洲集團有限公司（「青島北洲」）與HKSC訂立日期為2012年3月13日的股份轉讓協議，青島北洲同意以代價人民幣39,600,000元將其於QD Ener的30%股權轉讓予HKSC。上述代價將於2012年9月30日或之前支付。上述轉讓後，HKSC將擁有QD Ener的100%股權。

### (c) 宣派股息

2011年12月31日後， 貴集團宣派約165.6百萬港元的股息，其中，約36.3百萬港元乃以對銷郭先生往來賬的方式支付，而約129.3百萬港元已／將以現金支付。對銷郭先生往來賬的有關付款已於最後可行日期前完成，並已／將於上市日期前作出有關現金支付。

**D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就2011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12年6月29日